

证券代码：300250 证券简称：初灵信息 公告编号：2017-037

## 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高管增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初灵信息”)于2017年6月12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车新奕先生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基于对公司目前价值的判断及对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车新奕先生于2017年6月12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50,000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增持情况

增持人	职务	增持时间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车新奕	副总经理	2017年6月12日	16.126	50,000	0.0215%

#### 二、增持前后持股变化情况

增持人	增持前		增持数量 (股)	增持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车新奕	1,019,318	0.44%	50,000	1,069,318	0.46%

本次增持后，车新奕先生通过个人证券账户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069,318股。

### 三、增持方式

车新奕先生通过个人证券账户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

### 四、后续增持计划

基于对公司目前价值的判断及对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本着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社会责任，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条件下，车新奕先生不排除未来在合适的价格区间继续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 五、其他说明

1、车新奕先生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2、本次增持公司股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车新奕先生承诺：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增持股票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12日